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

（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 （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

填报时间： 2023年2月15日

# 一、基本概况

## （一）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我单位内设5个职能科（室），分别为行政办公室、业务科、公交科、投诉科、稽查队。昌吉市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处编制数23，实有人数19人，其中：在职19人，退休10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0人。

1. **主要职能**

（1）负责城市客运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及贯彻执行；负责提供城乡公交线路方案，合理配置公共交通方式。

（2）负责提供公交车辆，出租车在市区主要街道停车点方案，会同规划部门合理调整城乡公共交通，出租车候车点，和停车场。

（3）负责对从事出租汽车经营的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培训。

（4）负责依法查处违章经营行为，打击非法营运。

（5）负责对城市客运企业的规范化服务情况进行简单检查。

（6）负责受理城乡客运投诉。

### （7）负责办理市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1.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做好2022年好费税收缴、年度审验工作，确保全年工作目标的顺利完成。计划有偿使用费收缴400万元，其中罚没收入70万元；2022年共接到13328电话投诉990件，按12345政府热线投诉152起，办结率100%，满意率100%。

（2）进一步做好出租车行业培训教育，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 2022年，将组织对全市1800余名出租汽车驾驶员和管理人员进行了集中培训，计划共举办行业从业人员岗前培训14期，培训内容包括出租汽车管理法规政策、交通安全、驾驶员安全防范、文明营运、昌吉交通状况等内容，增强了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过专业老师授课及观看课件等形式，提高了从业人员综合素质。

（3）成立安全生产联合督察组，定期不定期对公交车及各出租公司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进行督查，特别是对公交及各出租汽车公司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员配备、安全生产制度建设、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学习情况进行全面了解，现场查纠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使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到了实处。

（4）对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加大行政执法力度，深入到各小区、城市周边客源集中地进行检查，清理非法营运车辆，打击非法营运行为。在安全管理上明确责任制，细化分工，责任到人，排除安全隐患。深入开展出租车从业人员继续在教育工作，按时完成出租车经营权有偿使用费收缴任务。 坚持实施出租车行业质量信誉考核制度，用制度管理公司，规范营运秩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 （二）单位决策机制

我单位决策机制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相关要求，逐步完善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局党委、党组会议、办公会议等按单位自身实际决策制度填写）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会议制度》（按单位自身实际决策制度填写），根据制度规定“详述本单位决策制度规范具体内容”进行单位事项决策。

## 单位资金分配情况

**1.分配依据及结果。**基本支出根据单位人员编制、实有人数、资产情况等要素进行预算编制；项目支出根据单位工作职能，年度计划等要素进行预算编制。预算批复后，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

**2.重点支出保障情况。**本年度本单位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0个，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金额为0.00万元，部门项目总支出金额为0.00万元，则重点项目支出占项目总支出的比率为0.0%。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法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2022年度，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264.95万元，支出金额为264.95万元，执行率为100.0%，其中：政府采购年初预算金额为9.21万元，支出金额为9.21万元，执行率为100.0%。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381.89万元（注：追加预算），预算调整率为144.1%。综上，我单位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总额为646.85万元，支出总额为646.85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100%。

### 2.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使用方法、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自评使用方法**

本次自评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 （2）评价的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昌州财预〔2019〕23号）、《关于印发《昌吉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市财发字〔2018〕206号）等文件要求，对2022年度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本次自评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一是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具体涉及预算管理、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的管理及使用情况；二是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具体涉及专项组织情况分析和管理情况分析；三是资产管理情况，具体涉及资产管理规范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四是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具体涉及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效果和效益效率等方面进行评价。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预算管理情况

我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此管理办法管理使用预算资金，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财政部门要求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264.95万元，支出金额为264.95万元，执行率100%，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43.26万元。综上，我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308.21万元，支出总额为308.21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100%，其中人员经费292.03万元，公用经费16.17万元。

**2.“三公”经费情况**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为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2年，全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3.2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为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1.06万元，增加2.18万元，上升200%。

## （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情况**

### 2022年，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0.00万元，支出金额344.1万元，执行率为100%，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344.1万元。综上，我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总额为344.1万元，支出总额为344.1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调整预算 | 执行金额 | 执行率 | 项目是否完成 | 是否上级专项资金 |
| 退休职工（罗静）职业年金 | 5.46 | 5.46 | 100% | 是 | 否 |
| 疫情期间出租车服务补贴费用 | 1.89 | 1.89 | 100% | 是 | 否 |
| 返还2020年出租汽车经营权有偿使用 | 328.75 | 328.75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专项经费 | 5 | 5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访惠聚”驻村（社区）工作经费 | 3 | 3 | 100% | 是 | 否 |

1. 2022年本单位全年未安排中央、自治区、地区、县本级项目支出预算。
2. **专项资金总投入及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 2022年，本单位没有预算安排专项资金。

#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1.前期准备**

梳理2022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专项项目实施规模，根据各专项实际存档资料，就专项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和规划内容、与科室和项目之间的对应关系、重点工作安排与重点项目安排情况等，与相关科室的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深入了解本部门涉及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我单位通过项目文件研读和前期调研等方式，根据单位职能定位、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以及专项项目实施情况。对于专项资金下达的绩效目标表的专项项目按照下达绩效目标，立足实际完成情况，开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对于未下达绩效目标表的项目，由我部门按照自行设定并经财政审核备案后的绩效目标表，实施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自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对专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分析专项项目产出、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和管理有效性，从而总结项目取得的业绩和经验，发现项目存在的不足之处。

对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评价，主要评价：①专项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挪用，支付审批是否合规、是否存在用途改变、范围超支和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专项管理办法，流程和管理制度是否合规；③项目完成情况的真实性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评价发现财政资金使用中存在的合规性问题，总结财务内控中存在的不足之处。

## 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注：“2022年本单位全年未安排中央及自治区专项资金支出项目。”。

**1.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2022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0万元，实际使用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我单位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昌吉市财政局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实行专款专用，在本年度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未发现资金使用合规性问题。

**2.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组织情况：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建立专项项目领导小组，保证项目的实施。

（2）管理情况：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严格按照项目计划执行，明确部门管理职责，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科学的财政专项资金运行机制，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资料，不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监管情况：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随时对专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施工进度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时间如期进行，检查项目实施内容是否与项目计划内容一致，同时对专项项目资金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督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3.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本单位所涉及专项项目均已纳入绩效管理，3个专项项目实际绩效情况如下：

（1）成本控制：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单位在其职能范围内，明确项目职责分工和成本控制要求，对各种影响成本的因素和条件采取了一系列预防和调节措施，科学地组织实施成本控制。

（2）成本节约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在进行访惠聚工作项目时无成本节约情况。

**4.项目效率性分析（实施进度、完成质量）**

退休职工（罗静）职业年金项目完成进度为100%，已支出5.4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疫情期间出租车服务补贴费用项目完成进度为100%，已支出1.8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返还2020年出租汽车经营权有偿使用项目完成进度为100%，已支出328.7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022年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完成进度为100%，已支出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022年“访惠聚”驻村（社区）工作经费项目完成进度为100%，已支出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5.项目效益性分析（预期目标完成程度、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22年，我单位以为民办好事为核心价值，积极开展了访惠聚工作项目，获得了社会效益；2022年我单位开展入户380户，解决群众困难诉求10件，化解矛盾纠纷12件，排查安全隐患86件，为夹滩村修复损坏严重的道路436平方共计3万元，为村委会添置办公用品7000元，驻村点贫困户脱贫率90%，上级安排的工作时效性有效提高，访惠聚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5万元，第一书记工作经费2万元，访惠聚驻村工作队员补助5万元，驻村点村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村民对国家惠民政策了解程度进一步提高，基层群众满意度达到95%。

# 四、资产管理情况

## 资产情况及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账面总额为379.41万元，较年初资产总额增加1.84万元，增长0.5%，其中：

2022年初，流动资产总额为189.5万元，年末总额为190.99万元，较年初流动资产增加1.49万元，增长0.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购置电脑等固定资产。

2022年初，固定资产总额为原值377.57万元，净值197.53万元，年末总额原值为379.41万元，净值为190.84万元，较年初固定资产增加1.84万元，增长0.5%，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固定资产。

## 资产管理规范性分析

**1.资产管理体制和制度建设方面**

本单位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政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职责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办公室负责对单位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资产进行统一购置。本单位各科室确定专人负责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资产的登记、统计、维护、保管等，并对所管资产的安全完整负有职责。资产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工作调动时务必办理交接手续。

**2.运行机制和管理方式**

资产管理由财务部门进行价值核算并设置专人进行资产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办公设备由办公室设置专人进行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我单位建立了严格的资产交付使用验收制度。资产采购根据合同、供应商发货单等对所购资产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技术要求及其他资料进行验收。未通过验收的不合格资产，不得接收，务必按照合同等有关规定办理退换货或其他弥补措施。

**3.信息化建设方面**

我单位通过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软件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包括卡片的增加、删除、查询、打印、汇总等。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状况，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状况，建立健全了资产账簿体系。

**4.流动资产的管理**

流动资产严格按照我单位内控体系要求进行管理，无备用金，单位货币资金管理由办公室每月与国库支付中心进行对账。

**5.固定资产的管理**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暂行办法〉的决定》（财政部令第100号）的相关要求执行,符合财政部门要求。每年年末定时对我单位的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盘点过程中发现的盈亏，进行原因查找，并上报单位党组会研究决策，再上报财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科进行申报再行处理。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度，昌吉市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昌吉市城乡客运交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3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3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 1.项目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开展工会、青团、妇联”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年度处理违法车辆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辆”，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保障人员办公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9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公共保障用车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辆”，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辆，指标完成率为100%;

1.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1.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1日之前”，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已完成”，指标完成率为100%;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1. 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运转类公用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65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65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人员经费总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4.3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44.3万元”，指标完成率100%。

### 2.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

“保障全市公共客运安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保障”，实际完成指标值为“保障”，指标完成率为100%;

（3）生态效益

无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

“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开展”，实际完成指标值为“长期”，指标完成率为100%;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城市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指标完成率为100%;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 七、改进措施和建议

1、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各科室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相关制度、要求，科学合理的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认真组织学习《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内容，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 八、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2022年度）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 昌吉市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处 | | | | | |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 主要内容 | 预算金额（万元） | | | 实际执行（万元） | | |
| 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昌吉市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处2022年整体绩效运转保障 | | 昌吉市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处年度整体用于日常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插旅费公务用车维护费 | 20.65 | 20.65 | 0 | 16.17 | 16.17 | 0 |
| 昌吉市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处2022年整体人员保障 | | 用于保障部门单位人员发放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244.3 | 244.3 | 0 | 292.04 | 292.04 | 0 |
| 合　计 | | | 264.95 | 264.95 | 0.0 | 308.21 | 308.21 | 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
| 昌吉市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处立足于昌吉市城市公交车辆及出租车辆的管理，有效打击个人无证运营车辆，全面改善昌吉市公共交通运输市场的良好秩序。年度总体目标264.95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人员保障成本244.30万元，运转类公用经费20.65万元，本年度计划查处违法车辆50辆以上，收取出租车年度管理费650万以上，罚没收入为32万整。同时积极接受广大群众对公共交通车辆运营的意见，积极协调公交车运营路线及时间，力争达到广大群众的出行要求。 | | | | 按期完成了出租车有偿使用费的收缴工作，在编人员19人的工资及社保已按时足额发放，公用经费保障了单位办公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按期保质保量完成。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绩效目标值 | | 实际完成值 | 指标分值 | 得分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开展工会、青团、妇联活动 | | >=3.00次 | | >=4次 | 7 | 7 |
| 年度处理违法车辆数量 | | >=50.00辆 | | >=50辆 | 7 | 7 |
| 保障人员办公数量 | | =20.00人 | | =19人 | 7 | 6.65 |
| 公共保障用车数量 | | =2.00辆 | | =2辆 | 7 | 7 |
| 质量指标 |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 | >=98.00% | | =100% | 7 | 7 |
| 时效指标 | 年度工作任务时限 | | 2022年12月31日 | | 2022年12月31日 | 7 | 7 |
|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 | >=98% | | >=100% | 6 | 3 |
| 成本指标 | 事业单位运转类公用经费 | | <=20.65万元 | | <=20.65万元 | 6 | 6 |
| 人员经费总数 | | <=244.30万元 | | <=244.30万元 | 6 | 6 |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全市公共客运安全 | | 有效保障 | | 1 | 15 | 15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发展 | | 有效推动 | | 100 | 15 | 15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城市受益群众满意度 | | >=90.00% | | >=100% | 5 | 5 |
| 职工满意度 | | >=98.00% | | >=100% | 5 | 5 |